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 2017-004 号

##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起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 （一）标的资产的具体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锐电子”）100%的股权。桑锐电子是一家主要从事物联网整体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一直致力于物联网无线通信领域解决方案的研发和应用。截至目前，桑锐电子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繁鼎持有桑锐电子 31.05% 的股权，为桑锐电子第一大股东。

#### （二）交易方式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可能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构成借壳上市，具体方案仍在论证中。

#### （三）与现有或潜在交易对方沟通、协商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可能为桑锐电子全体股东，公司正在推进与桑锐电子各位股东的沟通工作；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可能包括独立第三方、公司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具体交易对方尚未确定。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和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

#### （四）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安排独立财务顾问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具体内容包括本次交易的方案论证、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公司将在与相关中介机构完成服务协议具体条款的协商后签订相关服务协议。

（五）上市公司是否需要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前置审批意见及目前进展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前置审批意见。

## 二、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研究、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 作，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方面工作，具体交易方案等尚在论证、沟通中。

## 三、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手众多、程序复杂，相关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量大，有关各方仍需对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并论证重组方案，预计无法按期复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 **四、需要在披露重组预案前取得的审批和核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召开首次董事会暨公司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前，公司尚需各交易对方依据各自的公司章程履行必要的授权及批准。

#### **五、下一步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公司股票预计复牌时间**

鉴于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自 2017 年 1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1 日